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4-017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1,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蕊斯	股票代码	3012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小龙	任婧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世界贸易大厦 23 层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世界贸易大厦 23 层	
传真	021-60755803	021-60755803	
电话	021-60755800	021-60755800	
电子信箱	IR@smo-clinplus.com	IR@smo-clinplu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大数据驱动型临床研究服务商，坚持“以患者为中心”，通过将临床试验和医院实际场景进行解构，创建一套临床试验全流程项目管理体系，深耕 SMO（Si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组织）业务，为中国临床试验执行提质增效，助力新药更快惠及患者。

临床试验是创新药物研发流程中重要的成本环节、限速环节和质量环节，公司基于过往经营积累的临床试验项目执行经验，根据不同临床试验项目的特点，建立操作性强、切实可行的临床试验项目执行方案，通过委任项目经理和 CRC 组成优秀的项目团队，开展临床试验现场管理全流程服务，确保临床试验过程符合 GCP 和研究方案的规定，并与申办方（以制药公司、医疗器械公司为主）、临床试验机构（以医院为主）、研究者（通常为医生）、CRO 进行有效的沟通，并通过专业的项目管理能力，提高试验执行效率、有效控制试验成本、改善执行质量，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和较好的合作粘性，有效为客户赋能。

2023 年，公司紧密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以稳中求进为总基调，积极推动年度经营计划的贯彻落实，集中公司优势资源推动核心业务发展，并加快企业信息化升级步伐，持续提升核心服务能力，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在公司全员的共同努力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004.26 万元，同比增长 29.65%，主要是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对临床试验项目开展的干扰逐步消除或减弱，项目业务进度恢复较大所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2.98 万元，同比增加 86.06%，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项目执行效率有所提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以商务拓展为火车头，敏捷创新，以客户为导向，加大业务拓展与品牌推广，进一步巩固与优质且多元化客户群体的业务合作。通过多年来在行业内积累的项目经验、专业品牌以及客户间的口碑传播获取订单，公司新签不含税合同金额 12.92 亿元，同比增长 23.89%。订单增加主要由于全球医药公司等持续投入研发资金，以及国内外制药企业的新药临床试验对外包服务的需求增加所致。随着我国药监部门对于药品质量管理迈上新台阶以及新药研发难度不断提升，预计 SMO 在医药临床研发中的渗透率将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量不含税合同金额为 18.81 亿元，同比增长 24.97%。

公司自创立初期便致力于承接具有创新性、高临床价值新药的 SMO 项目，SMO 执行项目数量亦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执行项目数量为 1,832 个，公司累计参与 SMO 项目超过 3,000 个，其中参与特色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疾病领域	普蕊斯参与项目数量
治疗用核药项目	7
ADC 项目	60
CAR-T 项目	55
溶瘤病毒项目	8
多抗项目	5
双抗项目	75
PD-1 及 PD-L1 项目	13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由上年末的 3,638 人增至 4,186 人，其中业务人员超过 4,000 人。公司累计服务超过 900 家临床试验机构，临床试验机构可覆盖能力为 1,300 余家，服务范围覆盖全国近 190 个城市。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药企或国内知名创新型药企，与 2023 年全球前 10 大药企均有合作，为包括默沙东、精鼎、罗氏、强生、诺华、百时美施贵宝、艾昆纬、礼来、恒瑞、康方等在内的知名药企和 CRO 提供临床试验现场管理工作，具备较为突出的优质创新药企服务能力，提供的 SMO 服务质量高、效率高，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符合国际标准。

公司借助信息化手段提升人员管理效能进而保证项目执行效率。报告期内基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公司进一步升级信息化系统以提升员工产值管理、组织管理及用人科学预测管理，提高员工工时利用率和人力资源储备的科学性。人员管理研究院进一步优化组织管理和组织设计，多层次多维度提升人员管理区域和职能的精准度，加强了各项智能管理方法的开发和运用，对人才快速复制、人才管理起到助力作用，提升工作效能和效率。稳定的管理及专业人才团队是公司提供高质量临床试验现场管理服务的有效保证，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3 年恰逢普蕊斯创立十周年。十年成长，我们不忘初心，惟实励新，睿勇前行。作为国内最早一批进入 SMO 行业的公司之一，普蕊斯坚持长期主义，始终致力于可持续发展并将 ESG 理念融入日常经营的各环节，持续关注客户、员工、股东及投资人、供应商、合作伙伴、社区及公众等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并积极予以回应。值此 10 周年之际，普蕊斯发布公司第一份社会责任报告，我们希望通过它能够较为全面的展现公司在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努力和成果，开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新篇章。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践行责任与担当，推进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可持续发展理念进一步融入公司战略和企业文化的各个环节，不断夯实公司管理体系，致力于在整个行业生态中共享我们的社会责任理念，以促进企业、产业链上下游与社会共同的发展和进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1,366,819,029.33	1,160,719,180.61	17.76%	404,248,8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0,595,266.47	951,967,793.10	13.51%	228,843,138.2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760,042,604.88	586,231,829.02	29.65%	502,966,74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29,838.37	72,411,406.83	86.06%	57,769,02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154,580.17	66,919,992.34	70.58%	57,600,83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46,570.24	40,435,604.36	184.02%	41,516,11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4	1.35	65.93%	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2	1.33	66.92%	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8%	11.39%	1.89%	29.0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7,152,422.97	191,331,857.62	195,328,188.21	216,230,13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25,308.14	36,615,937.16	38,968,565.19	33,820,02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64,832.41	31,628,650.76	36,321,580.05	28,039,51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0,682.50	42,155,205.73	26,389,963.55	28,640,718.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7,52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7,596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 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 决权股份的 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人	18.58%	11,364,210.00	0.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人	8.05%	4,921,2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观 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其他	7.88%	4,822,400.00	-2,422,600.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睿泽盛股权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7.36%	4,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赖春宝	境内 自然人	5.58%	3,415,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88%	2,987,395.00	2,987,395.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 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99%	1,215,226.00	1,215,226.00	不适用	0.00			
张晶	境内 自然人	1.90%	1,160,020.00	-1,089,98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 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68%	1,030,000.00	-456,509.00	不适用	0.00			
上海弘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汇桥弘甲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0%	857,400.00	-3,642,6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 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p>1、赖春宝系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60%的出资份额；</p> <p>2、赖春宝系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6.29%的出资份额；</p> <p>3、杨宏伟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石河子市睿泽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赖春宝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7.36%的股份；</p> <p>4、赖春宝系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通过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470,170股。</p> <p>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中所列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987,395	4.8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215,226	1.99%
新疆泰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589,590	0.96%
平潭弘润盈科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5,000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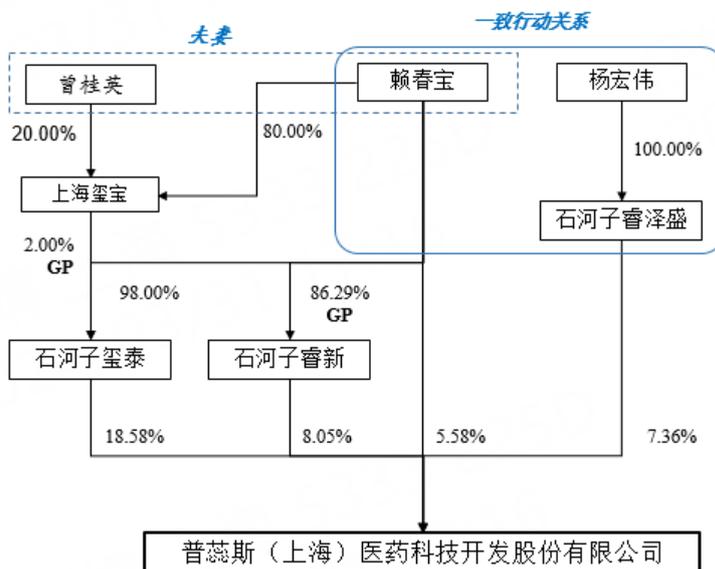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顺利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由 17.06 元/股调整为 16.95 元/股，并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8.50 万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 6,097.50 万股增加至 6,116.00 万股。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